##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的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(181422号)。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公司提交的《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配股》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,现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,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,逐项落实有关问题,在规定期限内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反馈意见回复,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。

公司本次配股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,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日